**关于再次加强落实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意向公开的通知**

各学院、部处，各单位：

    我中心于2020年11月6日发布了《关于落实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意向公开的通知》，截止至今收到的意向公开材料较少，仍有部分单位未引起足够重视。为了避免日后延长项目的采购时间，现将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有关事宜再次通知如下：

    根据《**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有关事项的通知**》（粤财采购〔2020〕5号）（附件1）的相关要求，**2020年11月1日开始，对自2021年1月1日起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须公开采购意向。且采购意向公开时间应当尽量提前，原则上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**。为此，对于预算项目50万元以上的货物类、100万元以上工程及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，需要先将采购意向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30个日历天后，才能进入采购招标流程。未经采购意向公开的项目，原则上无法实施采购。

    请各经费项目负责人及采购用户，务必高度重视采购意向公开工作，加强采购计划管理，填报采购计划时应预留挂网招标前的30天采购意向公开时间，同时按要求填写《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情况表》（附件2），将电子版发送至cgzbzx@scau.edu.cn，由我中心按上级要求开展采购意向公开工作。

采购招标中心

2021年3月1日

附件：

[1、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有关事项的通知.pdf](https://www.scau.edu.cn/_upload/article/files/34/6d/6eee2fee465c87a5f9327707d6f4/9e8f6799-4177-4f73-a874-f3e6be8e5534.pdf)

[2、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情况表.doc](https://www.scau.edu.cn/_upload/article/files/34/6d/6eee2fee465c87a5f9327707d6f4/c8779f35-74e7-4c2c-87d4-48b9b4ba6b40.doc)